

# 关于对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92 号

##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0 亿元，同比上升 121.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 1.29 亿元，同比上升 120.0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为 5,010.93 万元，同比上升 426.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743.46 万元，同比上升 868.84%。

（1）请结合你公司不同业务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公司市场地位、业务开展情况和报告期内毛利率、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经营性现金流等因素的变化情况，说明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变动幅度较大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2）结合销售政策、采购政策以及经营收支情况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大幅上升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2、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服装收入 6.95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40.42%，旅游收入 9.83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57.13%，其他业务收入 4,218.58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2.45%。

同时，发生服装成本 5.60 亿元、旅游成本 8.58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1）服装行业发展状况，公司行业地位，销售模式，收入结算方式、确认时点和确认方法，报告期内实体门店的经营情况，门店的变动情况，及门店店效信息等，并自查是否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零售相关业务》的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是，请补充披露相关信息；

（2）旅游行业的业务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经营模式、经营业态、主要项目所在城市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收入和成本的具体构成、主要客户等，并自查是否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是，请补充披露相关信息；

（3）其他业务的具体经营内容、业务模式、营业收入及成本构成等信息；

（4）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服装、旅游行业的具体计划、整体发展战略，是否存在主营业务变更的风险；同时，请你公司在日常工作中注意比照本所发布的相关行业指引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你公司 2018 年分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61 亿元、2.28 亿元、6.03 亿元、7.28 亿元；分季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893.78 万元、1,055.94 万元、7,778.35 万元、4,948.68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行业情况、收入确认和成本费用归集及结转政策等

情况分析分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波动较大原因，并说明公司销售是否具有季节性、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跨期结转成本费用等情形。

4、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外收入 1.02 亿元，其中政府补助金额 9,739.44 万元，为旅游产业发展奖励资金，你公司备注信息为“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同时，你公司披露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9,823.89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以下事项：

(1) 上述政府补助收入的详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补贴的具体政策、出台时间、你公司符合政策的情况、款项到账情况以及是否涉及信息披露，如涉及信息披露，请说明信息披露情况；

(2) 结合政府补助的具体内容以及会计处理，说明相关会计处理的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相关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的依据、是否存在需递延确认收入等，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5、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2.14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581.16 万元，存货账面净值为 2.08 亿元，主要是服装采购备货增加和收购西塘项目所致。请你公司结合存货构成及业务开展、产销情况，说明“开发产品”的具体内容，存货增加的具体原因，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和合理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及充分性，请对比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处于较低水平。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6、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达 45.31%，其中第一大采购商单独占比达 42.03%。请你公司

就以下事项予以详细说明：

(1) 结合公司行业特点、采购模式及采购的主要内容，说明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前五大供应商结构是否较 2017 年度发生重大变化；

(2) 第一大供应商的具体名称，款项支付情况，是否存在对第一大供应商的依赖，若存在，请补充提示相关风险；

(3) 第一大供应商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若是，你公司对相关关联交易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7、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研发费用为 0，主要是公司战略升级与业务转型，本年无研发投入所致。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本期无研发费用发生的原因，战略升级与业务转型的具体计划以及实际效果、对你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数据的影响等。

8、因企业合并，你公司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余额大幅增加，其中无形资产科目中土地使用权增加 5.02 亿元，投资性房地产科目中房屋、建筑物增加 6.65 亿元。同时，你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6.28 亿元，原因为正在履行审批手续。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1) 详细列示因企业合并增加资产的主要构成，在公司生产经营中的作用；

(2) 上述投资性房地产未取得产权证书的原因、办理进度及存在问题，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是否已有相关约定或安排，预计办妥产权证书的时间、后续费用承担方，如未按时取得相应产权证书，上

述产权瑕疵对你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是否存在实质法律障碍及你公司的应对措施；

(3) 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科目的会计处理方法、依据及具体审计程序，并请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9、年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项下显示，报告期有 2,325.41 万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请结合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具体内容以及会计处理的依据，说明上述会计处理的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就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0、年报显示，报告期你公司董事、高管、监事人员变动较大。同时，根据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较多。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1) 结合董事、监事换届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详细说明报告期内发生较大变动的具体原因，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是否正常，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以及近期人事变化是否会对你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生产经营和管理稳定性造成重大影响；

(2) 公司董事会的召开方式，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的原因和合理性，独立董事的履职行为是否符合公司章程与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已适当履行了其所应承担的勤勉尽责义务。

11、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 亿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89.33%。请详细说明货币资金大幅减少的原因，资金的具体用途和流向，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性的影响。

12、报告期末，你公司流动资产合计 8 亿元，流动负债合计 8.39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现有负债水平与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是否匹配；对自身偿债风险、能力进行评估，说明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风险，以及为确保公司债券的偿付能力、防范财务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13、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422.4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2.99%，款项性质包括烟台房产违约金、其他、部门备用金、个人借款、应收劳保金、导游业务借支、往来款等。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其他应收款增加的具体原因，各款项性质的明细、形成依据、时间、金额、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及计提情况，并说明是否存在与关联方发生的往来款项。

14、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 1.34 亿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88.57%，其中前五名预付对象的款项金额占比高达 71.58%。请详细说明预付账款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前五名预付对象具体名称、预付时间、账龄、金额、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前五名预付对象结构是否较 2017 年度发生变化，并详细说明预付账款集中度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15、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4.9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2 倍。请详细说明其他应付款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并列示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具体情况。

16、报告期末，你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 8,465.94 万元，为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的财务资助款所致。请你公司说明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和合理性，及是否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17、报告期内，你公司新增 2,417.02 万元商誉，截至报告期期末，相关商誉未计提减值准备。请你公司结合被投资单位的具体运营情况说明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未计提商誉减值的具体依据及其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18、2018 年 11 月 16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雪松文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君凯、雪松控股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2019 年 4 月 24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进展暨计划延期的公告》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将本次增持计划期限延长六个月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1) 结合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的变化情况等详细说明预计无法在原定增持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损害投资者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2) 首次披露增持计划时，是否就增持资金来源及增持计划的可实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原增持计划的披露是否审慎合理，以及是否存在利用信息披露炒作股价的情形；

(3) 后续具体增持安排，增持资金来源及筹措进度，增持计划是否存在锁定安排；如存在，请说明锁定期限。

19、年报显示，你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质押率较高。请补充说明控股股东将你公司股份质押的主要原因，质

押融资的主要用途,是否存在平仓风险以及针对未来潜在平仓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20、其他你公司认为需予以说明的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2019年5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年4月25日